

外景拍攝通知書

致： 警務處處長（煩交：影視聯絡組總督察）

傳真號碼： (852) 2200-4303

總共頁數： _____

「此表格只適用於通知拍攝外景之用，如拍攝涉及使用改裝槍及彈藥，或是須穿著仿造警察制服，則請在香港警務處網站<http://www.police.gov.hk>內下載適當的申請表格以作申請之用。」

由： (1) 公司名稱： _____

(2) 負責人：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： _____
職位： _____ 手提電話號碼： _____

(3) 公司地址： _____
電話： _____ 傳真： 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

(4) 製作類別及名稱： _____

(5) 拍攝日期和時間： _____

(6) 拍攝地點： _____

(7) 拍攝外景內容： _____

(8) 請注明該拍攝是否包括下列事宜：

(甲)管有／使用玩具槍或任何武器（例如刀、水喉鐵）？
（如有，請注明玩具槍或武器的數目及劇情）

(乙)任何涉及打鬥或追逐的劇情？（如有，請簡述劇情）

公司印鑑

日期： _____

注意：

請下載此表格和填上所需資料。你可以傳真此表格到傳真號碼 (852) 2200-4303或電郵至以下電郵地址：
ip-sip-co-ordination-pprb@police.gov.hk。本科會把資料傳遞到有關警區，以備于有需要時提供適當的協助。

影視聯絡組

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1. 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，旨在處理有關申請拍戲事宜及作通訊之用。
2. 你可以不提供資料，但可能因而令你的申請不獲批准。
3. 爲了上述目的，收集的資料或會轉交其他政府部門或各警區。
4. 你有權查閱及要求更正你的個人資料。
5. 你如欲查閱或更改個人資料，可致函：

香港灣仔軍器廠街一號警察總部警政大樓十一樓

電話：(852) 2860-6186 (影視聯絡組)

傳真：(852) 2200-4303

電郵：ip-sip-co-ordination-pprb@police.gov.hk